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编号:临2019-040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参股公司分红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宁波中华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纸业”)2.5%的股权。根据中华纸业董事会决议,公司作为股东按出资比例可获2017年度分配红利1557767.25元,可获2018年度分配红利7888275元,以上共计2346594.75元。

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华纸业的现金分红款项共计2346594.75元。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对上述分红款确认为投资收益,最终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预计该事项将对公司2019年全年业绩将带来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激励对象张乐乐等2人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4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79人调整为177人,激励份额由3,922万份调整为3,877万份。

近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2019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2019-81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南大庆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南大庆先生因正式退休,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南大庆先生还对在职期间董事会、管理层及公司同仁的大力支持与配合表示了衷心感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南大庆先生的辞呈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南大庆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作出的贡献深表感谢。南大庆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补选新任董事。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9-052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有效期	专利权人
ZL 2019 1 0353706.9	一种蒲地蓝消炎片制备用浓缩设备及蒲地蓝消炎片生产工艺	2019.04.29	2019.11.05	第3580630号	二十年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获得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有利于公司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竞争力。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简称:贵航股份　证券代码:600523　编号:2019-026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9年11月25日在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浦江路36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参会董事对会议事项进行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过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高管年薪发放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度经营状况,同意公司2018年度高管人员的年薪发放方案。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9-052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人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云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号:2019-048)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原法定代表人:肖占鹏

现法定代表人:张云峰

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4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19年11月22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9红塔证券CP003	期限	91天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1900156	计息方式	附息固定
簿记日期	2019年11月20日-21日	起息日期	2019年11月22日
兑付日期	2020年2月21日		
计划发行总额	15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5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3.4%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公告编号:2019-038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期收到公司总会计师胡焰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焰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根据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胡焰辉先生在公司不再担任任何职务。胡焰辉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了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工作的正常进行。截至公告日,胡焰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胡焰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9-174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复星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对外担保情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复星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向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以下简称“授信方”)申请的期限为一年、本金总额为5,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授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截至2019年11月25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按2019年11月25日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中间、欧元兑人民币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约1,375,295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约49.16%;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实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1,190,423万元。上述本集团对外担保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11月25日,复星实业与授信方签署了《Facility Letter》(以下简称“授信函”),复星实业向授信方申请了期限为一年、本金总额为5,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授信;同日,本公司签署了《Continuing Guarantee》(以下简称“担保函”),由本公司为复星实业向授信方申请的上述授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其中:同意本公司为复星实业拟发行或申请的期限不超过七年且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150,000万美元的债券、债务融资工具或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本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报经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具体担保安排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系在上述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复星实业注册地为中国香港,董事会主席为姚方先生。复星实业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对外投资、中西药物、诊断试剂、医药器械产品的销售和咨询服务,以及相关进出口业务。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复星实业100%的股权。

根据复星实业管理层报表(未经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复星实业的总资产约232,189万美元,股东权益约为66,509万美元,负债总额约为165,680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约为158,954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约为47,677万美元);2018年度,复星实业实现营业收入约25万美元,实现净利润约-6,308 万美元(以上为单体口径,按照香港会计准则)。

根据复星实业管理层报表(未经审计),截至2019年9月30日,复星实业的总资产约226,099万美元,股东权益约为67,815万美元,负债总额约为158,284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约为151,581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约为45,242万美元);2019年1至9月,复星实业实现营业收入约189万美元,实现净利润约-2,165万美元(以上为单体口径,按照香港会计准则)。

三、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2019年11月25日,复星实业与授信方签署了授信函,复星实业向授信方申请了期限为一年、本金总额为5,000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授信;同日,本公司签署了担保函,由本公司为复星实业向授信方申请的上述授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约定如下:

1、由本公司为复星实业向授信方申请的上述授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授信函项下应向授信方偿还的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2、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限为授信函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担保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本次担保为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担保风险可控,故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11月25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按2019年11月25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1,375,295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约49.16%;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实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1,190,423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19-067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5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1月24日—2019年11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4日15:00至2019年11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紫光展厅1-1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刁石京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38,896,254股,占公司总股本606,817,968股的39.3687%。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3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295,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8,999,7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737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9,896,5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大会进行了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联合投标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提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20,835,000股,审议该提案时,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7,58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712%;反对47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8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6,820,6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548%;反对47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4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提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8,426,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34%;反对13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1%;弃权33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9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6,825,8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48%;反对13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86%;弃权33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65%。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该提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赖海燕律师、刘鑫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28　证券简称:兴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额、产品名称及期限

截止2019年11月22日,公司已累计使用人民币12,5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

序号	受托人	认购金额(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预计持有期限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500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187	2019.9.27-2019.12.27
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2000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3M172A	2019.10.10-2020.01.09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500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342	2019.11.6 -2020.5.6
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500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6M109A	2019.11.19 -2020.5.19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5000	天添利浦天同盈1号	2019.11.21起无固定持有期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429	2019.11.22 -2020.5.22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截止2019年11月22日,公司已累计使用人民币12,5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187	1500	3.7%	13.84	2019.9.27-2019.12.27	保本保收益型	无	否
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3M172A	2000	3.70%	18.45	2019.10.10-2020.01.09	保本型	无	否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342	1500	3.7%	27.67	2019.11.6-2020.5.6	保本保收益型	无	否
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6M109A	1500	3.55%	26.55	2019.11.19-2020.5.19	保本型	无	否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天添利浦天同盈1号	5000	2.88%	/	2019.11.21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429	1000	3.7%	18.45	2019.11.22-2020.5.22	保本保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管理,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根据其职责,对理财业务进行审计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500 万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发售的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187

2、收益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3、购买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3.7%

5、预计持有期限:2019年9月27日-2019年12月27日

6、产品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7、风险级别:一级

(2)、2019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 万元购买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发售的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3M172A

2、收益类型:保本型

3、购买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3.70%

5、预计持有期限:2019年10月10日-2020年01月09日

6、产品投资范围:该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部分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

7、风险级别:极低风险

(3)、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500 万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发售的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342

2、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3、购买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3.7%

5、预计持有期限:2019年11月6日-2020年5月6日

6、产品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7、风险级别:一级

(4)、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500 万元购买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发售的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SD21906M109A

2、产品类型:保本型

3、购买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3.55%

5、预计持有期限:2019年11月19日-2020年5月19日

6、产品投资范围:该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部分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

7、风险级别:极低风险

(5)、2019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5000 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发售的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天添利浦天同盈1号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购买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2.88%

5、预计持有期限:2019年11月21日起无固定持有期

6、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可投资以下一种或几种金融资产:现金、存款、拆借、回购、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项目收益票据、项目收益债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永续债、次级债、可转债、可交换债、债券借贷、货币基金等符合监管认定标准的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其他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底层资产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信托计划、券商及其资管公司资管计划、基金公司资管计划、保险资管计划等产品,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7、风险级别:较低风险

(6)、201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使用暂时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1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发售的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SDGA191429

2、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3、购买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3.7%

5、预计持有期限:2019年11月22日-2020年5月22日

6、产品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7、风险级别:一级

(二)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现金管理的产品分为保本型和非保本型,虽然公司会采取适当措施控制风险,但公司进行的现金管理仍然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产品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介入,因此购买的产品实际收益不可预期,非保本产品还存在本金部分损失的风险;

3、购买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协议约定,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在金融机构的选择上,公司将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它金融机构;在理财产品的选择上,尽可能选择相对低风险的产品,同时在购买每单理财产品前,需要充分了解拟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对产品存在的风险进行内部评估,并按内控及授权要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理财受托方分别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公司本次理财受托方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的分支机构。公司与上述理财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08,190,512.25	1,596,019,070.11
负债总额	367,965,624.40	311,948,705.22
资产净额	1,240,234,887.85	1,284,070,36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8,402,358.34	147,870,716.53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中的短期借款仅为50万元,不存在大额负债。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9.55%,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12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50.9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9.73%,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7.83%,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 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部分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及理财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来源于理财产品项下投资组合的回报,容易受到企业信用状况变化、市场利率的变化、投资组合的运作情况以及投资管理方投资能力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是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也可以是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非保本型、具有一定风险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上述期限内,该5亿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但授权期内任何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不能超过该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11.22	0
2	券商理财产品	4800	4800	216.98	0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6.89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5.63	0
5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146.87	0
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7.64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96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8.98	0
9	银行理财产品	700	700	2.88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未到期
1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	—	未到期
1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	—	未到期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未到期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78	
15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1200	0.2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	—	未到期
1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26	
1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	—	未到期
1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未到期
2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未到期
合计		47200	31200	632.2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7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6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3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4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决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及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74
债券代码:155113　债券简称:18爱建01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爱建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回售代码:100933

●回售简称:爱建回售

●回售价格:100元/张

●回售申报期:2019年11月27日至2019年12月3日(交易日)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年12月25日

●债券利率是否调整:不调整

特别提示:

1、根据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披露的《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爱建01,债券代码:155113,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和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第2年和第3年的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40%,在债券存续期前1年保持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发行人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即在后1个计息年度(2019年12月25日至2020年12月24日),票面利率不变。

2、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18爱建01”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9年12月25日)即为回售支付日。

3、“18爱建01”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本公告规定,在回售申报期(2019年11月27 日至2019年12月3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8爱建01”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放弃回售选择权。

4、本次回售等同于“18爱建01”债券持有人于本期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9年12月25日),以100元/张的价格卖出“18爱建01”债券,请“18爱建01”债券持有人慎重判断本次回售的风险。

5、本公告仅对“18爱建01”债券持有人申报回售的有关事宜作简要说明,不构成对申报回售的建议,“18爱建01”债券持有人欲了解本次债券回售的详细信息,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相关文件。

6、本次回售资金发放日指公司向本次有效申报回售的“18爱建01”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之日,即“18爱建01”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9年12月25日)。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18爱建01”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8爱建01(155113)

3、发行人: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和期限:人民币5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附第1年末和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48号”文件批准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5.40%。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内前1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1年末和第2年末,公司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1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内前1年票面利率加公司提升的基点(或减发行人下调的基点),在存续期之后的1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计息,不计复利。

7、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和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1个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以及调整幅度的通知。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以及调整幅度的通知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1个和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9、回售申报:公司发